## 遠東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規則

2008.11.03館務會議訂定 2013.03.19館務會議修正 2013.09.24館務會議修正 2014.12.08館務會議修正

- 第一條 遠東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提供本校師生一個寧靜的自修研習空間,設置十間研究小間以供使用,特訂定遠東科技大學圖書館研究小間使用規則(以下簡稱本規則)。
- 第二條 凡本校師生或已辦證之校外人士,得依本規則提出借用申請。
- 第二條 開放時間為週一至週五8:00 至22:00;週六、週日為09:00 至16:55(國定假日不開放、 寒暑假另行公告)。

## 第三條 申請方式與規定如下:

- 1. 借用人請持本人服務證、學生證或有效證件至本館一樓服務臺抵押證件並辦理借用手續。
- 2. 每人至多借用一間,每次借期為一日,不得跨日。
- 3. 為保障本校師生使用權益,學期中每日至多外借校外人士之研究小間以三間為限,本校期中考及期末考考前一週及當週暫停校外人士借用,寒暑假期間則無數量及日期之限制, 唯校內及館內有重要活動者將預先公告暫停借用。

## 第四條 使用規定:

- 1. 使用研究小間時請勿關燈及鎖門。
- 2. 敬請控制音量,禁止喧鬧以免影響該樓層閱覽區內其他讀者。
- 3. 不得於研究小間內進行與利用館藏資源、教學、學術研究或課業討論無關之活動,並請 勿將本館訂閱之報紙攜入研究小間。
- 4. 禁止在研究小間內張貼任何物品,嚴禁張貼門片玻璃及窗戶。
- 5. 禁止於研究小間進行任何博弈遊戲。
- 6. 借用期間暫時離開研究小間時,敬請隨身攜帶貴重物品,如有遺失,本館概不負賠償之 責任。
- 7. 使用完畢後,使用人應自行清理室內書籍物品,私人物品請全部移出,保持室內整潔。 離開時請關閉室內電源,桌椅歸回原位,將垃圾帶走。該研究小間鑰匙應立即歸還,在 取回抵押之證件後,方可離開。
- 本館因清掃或修繕等必要情況,工作人員得逕行入內從事清潔、維護等工作,敬請借用人配合。
- 9. 如未遵守使用規則並發生以下情事,圖書館得以「禁借」方式,暫停研究小間之使用權:
  - (1) 借用期間私自調整監視器鏡頭方向或破壞者,停止借用人之借用權三個月。
  - (2) 借用期間於研究小間內飲食者,停止借用人之借用權三個月。
  - (3) 借用期間私自交換或轉讓該研究小間者,停止借用人之借用權三個月。
  - (4) 借用人自行換鎖或複製鑰匙,停止借用人之借用權一年。

## 第五條 預約規則如下:

- 當研究小間全數外借時,可親至櫃檯辦理預約手續,但不得預約指定空間,預約時需留下聯絡電話以便即時聯絡。
- 2. 預約順位保留者,應於本館通知後八分鐘內至櫃檯完成借用手續。
- 因逾時、資料不完整致無法聯絡、或其他原因而未到館借用者將取消預約順位,並立即順延至下位預約者。
- 第六條 本規則經圖書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